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并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2025 年上半年度，公司以上述方案为导向，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对上半年度方案执行情况评估如下：

一、加快研发注册转化，稳步推进主营业务发展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推动实施战略目标，业务重心以常规业务检测及新业务为主，推动美洲、欧洲及亚洲等重点市场布局，加快推动重点产品的研发临床注册进程，加快完成产业链布局和产销研基地建设，梳理业务条线和管理组织架构等优化工作，通过持续不断的优化，提高公司整体战略竞争实力。2025 年上半年度，公司完成 55 项专利获批，取得境内外 135 项产品注册证，基于各技术平台的产品注册转化成果正在逐步凸显。

本报告期，公司继续聚焦呼吸道检测、毒品检测、肿瘤标志物检测产品的开发和注册，取得多项呼吸道单项/联合检测试剂的国内外认证；子公司美国衡健的芬太尼荧光免疫检测设备及试剂取得了美国 FDA 510(K) 的认证，是公司首款获得 FDA 认证的荧光免疫检测产品；流式荧光（原液态生物芯片）平台报告期内取得包含胃蛋白酶、甲胎蛋白等多种肿瘤标志物、自免、炎症等检测试剂的证书，逐步丰富了流式荧光平台的产品管线；动保方面，公司禽白血病病毒 J 亚群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被纳入中国农业农村部审查批准核发的新兽药注册目录。美国埃默里大学（Emory University）选取公司的 Healgen 新冠/甲流/乙流三联检产品及 H5N1 禽流感检测试剂做检测技术指标研究，公司的产品展现了卓越的性能。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多项呼吸道联检产品在中美欧重点市场的注册转化，可有效应对季节性变化的呼吸道传染病的检测预防。公司在聚焦人医检测产品销售的基础上，正式加入中国兽药协会，逐步向境内外市场推广动宠物检测、动物疫苗等第二赛道业务板块，共同防御人畜共患类传染性疾病，将“人医+动保”双业务赛道的发展模式落到实处。

2025 年上半年相关经营情况以及重点工作，以及预计对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等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二、优化梳理业务条线和管理效益，做好降本节流

在聚焦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本报告期，公司继续重点推动降本增效工作。重点落实各业务分事业部管理策略，通过各事业部的专业领域优势整合，集中赋能和管理各子公司的研发、注册、销售、资产管理等条线，以期提升整体业务协同效益。

降低单位产品成本：主要从研发设计源头，优化产品结构和工艺流程；从供应商源头，优化采购价格；从打通车间管理物理屏障，优化一线员工数量，实施精益生产管理，整体提高生产管理效率，降低直接人工费用；加强生产过程质量管理和仓储物料管理，减少生产浪费，降低制造成本等综合举措，降低单位产品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市场价格竞争优势。

控制优化各项费用：重点优化控制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支出，主要从整合优化项目源头、业务源头，对部分子公司、部分项目业务拓展，未达预期或成果转化效益不显著的，公司采取停止或暂缓投入等举措，降低人力成本、运营成本、研发注册以及设备资产等投入，同时重点系统性梳理优化各项费用，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以尽量降低各项费用率。

本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方面的降本节流有所成效，下半年度，公司将持续关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的降本空间。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压实“关键少数”职责

基于各项法律法规，完善内部制度体系建设，在上市公司监管体系及公司内

控制制度下稳步落实公司治理的各级职责权限，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在相关权责下切实运作，对公司的合规有序运转起到有效推进但又合理约束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董事会，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3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2 次监事会，1 次股东大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在新规下重新修订的各项议事规则审议报告期内重大事项。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充分发挥其专业知识和履职经验，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客观、公正、独立地作出相关事项的判断，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经营情况，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下半年度，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公司三会架构进行调整，同时修订各项配套制度，将针对新修订的制度专项组织公司董监高及信披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宣贯，不断提升公司董监高等人群的履职能力，对关键人员履职做好合规的要求及保障，从公司“关键少数”着手，压紧压实上市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合规管理，不断提升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有效规避公司治理风险。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注重信息披露及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倾听投资者诉求，持续优化和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公告、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现场调研、邮件、电话交流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使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为投资者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累计发布公告及非公告上网文件 52 份，其中自愿披露公告 9 份，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向投资者传递公司重要产品证书获取的进程，充分保障了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知情权。2025 年 5 月，公司召开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

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现场调研、邮件、电话交流等多种形式与中小投资者进行交流，过程中秉持积极沟通的态度，对投资者关于热点话题及舆情的关注，基于已披露事项在合规前提下与投资者开展交流，并建议投资者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参加业绩说明会、现场参观等形式多样化了解公司实际运营情况。

下半年度，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在履行好公司信息披露的基础上，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通过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构建与投资者良好互动的生态，响应投资者诉求，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五、注重投资者回报机制，实施第二期回购

公司致力于向股东提供长期的投资回报，自 2020 年上市以来，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15.82 亿元，占年均净利润的 54.76%，并实施了两个年度的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合计转增 8,160 万股，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公司接下来将继续致力于主营业务的收入开源，积极寻求业务增长点，努力提升经营业绩，确保在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基础上，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2024 年度，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完成第一期公司股份的回购。回购股份数累计达到 840.3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0,160.00 万股的比例为 4.17%，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 27.26 元/股，最高价为 34.50 元/股，累计支付总金额 2.77 亿元。

2025 年 6 月，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2.44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

将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 3 年内完成出售。截至最近一期进展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二期回购股份数为 23.46 万股，支付的回购金额为 681.23 万元。公司拟在 2025 年第三季度完成本期回购。

六、其他事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提质增效重汇报”方案仍在有序推进中。2025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跟进实施本方案，关注市场及投资者的反馈，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